

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发布《无偿献血倡议书》 众多市民献热血战疫情

■记者 韩玉砚 特约记者 宋伟

本报讯 记者从市中心血站了解到,昨日上午,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发布《无偿献血倡议书》,该倡议书通过秦楚网、十堰头条APP、云上十堰APP、十堰晚报微信、秦楚网微信等平台发布后,热心市民纷纷咨询献血事宜,此前公开的4部服务热线应接不暇。为此,该站在原有服务热线的基础上新增3部服务热线,方便市民咨询。

据介绍,受疫情影响,我市无偿献血工作无法正常开展,血液库存告急,临床血液供应面临着严峻考验。昨日上午,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发布《无偿献血倡议书》,众多市民积极响应。

“截至昨日下午 5:30,已有 47 位市民到献血点顺利献血,献血量 15500 毫升。”市中心血站五堰步行街南街口献血点工作人员介绍,为了

保障献血者安全,该站通过电话预约、分时段的方式采血。

据了解,接到市民的咨询电话后,市中心血站将安排专车,采取就近原则,将市民送到最近的献血点或献血车,进行血液捐献。目前,位于北京南路 33 号的市中心血站除了可以捐献成分血,也安排了全血捐献服务。此外,除了五堰步行街南街口原有的固定献血点,血站还在城区安排了流动献血车,就近服务献血者(固定献血点、流动献血车以全血捐献为主)。

昨日还有部分市民通过十堰晚报微信、秦楚网微信和十堰头条 APP 留言称电话占线,为此,该站在原有服务热线的基础上,新增 3 部服务热线,方便市民咨询。原有 4 部服务热线正常开通。

新增献全血服务热线:0719—8666252;手机:13397287899。新增献成分血服务热线:0719—8898235。

抗击疫情人人有责 无偿献血你我同行 ——十堰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无偿献血倡议书

尊敬的广大爱心市民:

庚子新年,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肆虐,全市上下正万众一心、众志成城,进行着疫情防控阻击战。受疫情影响,我市无偿献血工作无法正常开展,血液库存已经告急,临床血液供应面临着严峻考验,疫情中的重型感染患者、孕产妇、血液病患者、恶性肿瘤、意外伤害者等急需用血的病人,他们的生命健康将会受到威胁。

病毒无情,人间有爱。疫情防控需要大家科学应对,无偿献血需要你我共同参与!广大爱心市民是无偿献血的生力军,献血者也是守护城市的英雄。为此,我们向全市爱心市民发出倡议:全市 18 周岁至 55 周岁、身体健康、符合献血条件的公民,特别是党员干部、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、医务人员、现役军人、大学生,希望你们充分发扬无私奉献、大爱无疆

的精神,积极参加无偿献血。

为了确保献血安全,市中心血站将会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,通过加强献血前疫情排查,加大献血场所的消毒频次,开展电话预约、分时段采血等一系列安全防护措施,保护献血者健康,保障献血者安全。

人心齐,泰山移,疫情阻挡不住爱心的传递。期待您挽起衣袖,投身到热血战“疫”之中,做最美“逆行者”!我们相信,您的热血,将会为亟待救治的病患送去希望,也会为抗疫前线的勇士传递奋战的力量。我们相信,只要我们共同努力,一定能够赢得疫情防控阻击战的最终胜利!

献全血服务热线:0719—8118711,手机 13617197790。

献成分血服务热线:0719—8118712,手机 13597874238。

2020 年 2 月 17 日

桂人相助 共克十艰

有人剃光头,有人瞒着孩子冲上一线 广西8名勇士为了大爱“逆行”



广西对口支援十堰医疗队防疫组 8 名成员出发前合影。

■文、图/记者 何利 特约记者 黄卉

本报讯 12 日下午,对口支援十堰的广西医疗队 74 名成员抵达我市。13 日上午,74 名医疗队队员分赴我市疾控中心及相关医院开展医疗救援工作。其中,广西壮族自治区对口支援医疗队防疫组 8 名成员分别抵达十堰市疾控中心、茅箭区疾控中心和竹溪县疾控中心的疫情防控一线工作。记者了解到,他们有的剃了光头,有的因为妻子也在一线抗疫,只能将孩子交给父母照顾,其间的故事令人动容。

在对口支援十堰的广西医疗队防疫组 8 名成员中,黄彦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疾控中心的一名检验专家。自新冠肺炎疫情出现以来,他便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疾控中心的实验室开展核酸检测分析工作。2 月 11 日,得知广西将派医疗队来我市进行对口支援时,黄彦主动找到相关领导请战,要求参与对口支援。

为了抗击新冠肺炎疫情,黄彦的家庭本就已经付出了很多,但他还是义无反顾加入到了广西对口支援十堰的医疗队中。据了解,黄彦的妻子在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工作,夫妻双双战斗在抗疫一线,9 岁的儿子没人照顾,只能托付给爷爷奶奶。医疗队出征前,为了不让儿子担心,黄彦撒谎称自己要去湖北出差学习,并一再叮嘱孩子在家好好学习。

“新冠肺炎疫情牵动着全国人民的心,广西疾控中心共有 70 多人报名参加支援十堰的医疗队,不过最终只确定了 3 人。”黄彦告诉记者,一路走来,有很多人鼓励、支持、关心他,在这场战役面前,不止医护人员在战斗,全国人民都在齐心协力战斗。“对我个人而言,什么牵挂都能放下。”

2 月 12 日下午抵达十堰的

当晚,黄彦简单吃了几口饭,便立即赶到十堰市疾控中心实验室进行工作接洽。第二天一大早,他便一头扎进实验室开展检测工作。一天下来,光他一个人就要负责 30 多份样品的检测工作。“十堰市疾控中心实验室检测人员都非常辛苦,他们已经坚持了这么长时间,我要做的就是尽快投入工作,尽自己微薄的力量,让他们有时间适当休息。”黄彦说。

在本次支援十堰市疾控系统的 8 名广西籍疾控工作人员中,还有一位名叫吕忠其,是南宁市疾控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科科长,同时也是一名流行病学专家。疫情发生以来,他一直负责一线现场流行病学调查。与黄彦一样,吕忠其的爱人也在一线战斗,每天忙于救治病人,无暇顾及家庭。

“作为一名党员,我必须冲在前面”,吕忠其第一时间提交申请支援十堰,对于此次出征,他和妻子早已做好充分准备,虽然有不舍但更多的是鼓励和支持。为了更好地投入到现场疫情处置工作中,他还特意剃了光头。“孩子还未满一岁,只能交给父母照顾。听说我要报名来湖北,他们一开始很担心,但很快就理解了。”吕忠其说。

在到达十堰的第二天,吕忠其听说基层疾控机构流调人员紧缺,当天就赶到十堰最远的县城竹溪县。下车后顾不上洗一把脸,喝一口水,他迅速与县防控指挥部对接,详细了解疫情态势及防控工作情况,并从专业角度提出了指导性建议。

为了进一步准确掌握竹溪县疫情情况,吕忠其还和组长蓝光华一起,同当地流调队员深入隔离病区开展流行病学调查,回来后顾不上休息就加班加点与流调组人员一起排查密接人员,分析感染来源。指导完成当天最后一份报告时,已是凌晨 5 点。

疫情防控法律知识问答 (四)

为了引导广大人民群众深入了解疫情防控工作有关的法律知识,促进疫情防控工作依法有序开展,全国普法办组织力量汇总整理了当前疫情防控工作有关的法律规定,形成了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当前防控工作有关法律知识问答》

8、对已经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例的相关场所里的人员,可以采取哪些措施?

《传染病防治法》第四十一条规定:“对已经发生甲类传染病病例的场所或者该场所内的特定区域的人员,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实施隔离措施,并同时向上一级

人民政府报告;接到报告的上级人民政府应当即时作出是否批准的决定。上级人民政府作出不予批准决定的,实施隔离措施的人民政府应当立即解除隔离措施。在隔离期间,实施隔离措施的人民政府应当对被隔离人员提供生活保障;被隔离人员有工作单位的,所在单位不得停止支付其隔离期间的工作报酬。隔离措施的解除,由原决定机关决定并宣布。”